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沈阳化工

公告编号：2017-012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新增补充情况

（一）新增情况

1、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共计 14 万元。

2、淄博创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向其支付工程款共计 7 万元。

3、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本部）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接受服务共计 6 万元。

4、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向其采购商品及计算机硬件共计 106 万元。

5、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向其采购设备共计 41 万元。

6、北京蓝星清洗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接受服务共计 20 万元。

7、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沈阳分院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接受服务共计 377 万元。

8、蓝星(北京)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向其采购设备器材共计 2,376 万元。

9、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共计 145 万元。

10、正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共计 478 万元。

11、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采购关联方,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共计 1,163 万元。

12、锦西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销售关联方,公司向其销售产品共计 1 万元。

13、中昊（大连）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销售关联方,公司向其销售商品共计 7 万元。

14、中国化工株洲橡胶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销售关联方,公司向其销售产品共计 53 万元。

15、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方外的新增销售关联方,公司接受技术服务及签证服务共计 0.7 万元。

（二）补充情况

1、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院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关联方,公司接受服务金额超出预计共计 263 万元。

2、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关联方,公司采购辅材金额超出预计共计 101 万元。

3、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关联方,公司采购物资金额超出预计共计 1,662 万元。

4、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关联方,公司销售货物金额超出预计共计 212 万元。

5、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关联方,公司销售货物金额超出预计共计 27 万元。

（三）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年度的关联交易预计，系基于公司的产销计划等做出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预计，在执行过程中，受市场需求变化影响，公司 2016 年度与上述关联单位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四）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确认，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市场需求变化导致实际发生额与原预计情况存在差异，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宋虹霞，住所：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铁家庄社区，注册资本为 17,000 万元，经营范围：原油加工、制造；燃料油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98,173 万元，净资产 16,158 万元，营业收入为 494,974 万元，净利润为 2,469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持有持有该公司 72.73%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即该关联方与公司同受中国化工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二）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1、关联方介绍：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企业法定代表人：魏业秋，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景路 2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在本企业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从事工业建设工程、民用建设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境工程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84,003 万元，净资产 44,502 万元，营业收入为 25,613 万元，净利润为 2,632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 100%持有该关联方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胡志荣，

住所：长沙市雨花区洞井铺，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469 万元，净资产 2,939 万元，营业收入为 2,773 万元，净利润为 539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 100%持有该关联方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四）正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正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韩其利，注册资本人民币 10,450 万元，住所：广饶县辛桥，主营业务范围：汽油、柴油、液化气、丙烯、民用炔、丙烯酸、丙烯酸丁酯、石脑油、硫磺、MTBE 的生产、销售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647,414 万元，净资产 208,698 万元，营业收入为 1,024,292 万元，净利润为 13,186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集团持有其 67.92%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该关联方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化工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五）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田奇宏，注册资本：350 万元，住所：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沈大路 888 号，主营业务范围：成品油、汽油、柴油；化工原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金属材料、

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批发零售。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761 万元，净资产 584 万元，营业收入为 1,002 万元，净利润为 152 万元。

2、关联关系：沈化集团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该关联方与本公司同受沈化集团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六）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波，注册资本：20,971.6 万元，住所：青岛市市南区金湖路 4 号，主营业务范围：涂料，功能性材料，胶粘剂，海洋化工产品，海洋生物制剂研究、开始、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3,487 万元，净资产 28,524 万元，营业收入为 12,451 万元，净利润为 692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 69%持有该关联方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七）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学义，注册资本：22,000 万元，住所：广饶县大王镇，主营业务范围：生产销售：汽油、柴油、液化气、丙烯、聚丙烯、硫磺、沥青、丙烷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411,161 万元，净资产

259,911 万元，营业收入为 1,395,758 万元，净利润为 22,333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 66.91%持有该关联方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八）淄博创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淄博创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时晓峰，注册资本：200 万元，住所：淄博张店区洪沟路 25 号，主营业务范围：第 I 类压力容器、第 II 类压力容器设计、压力管道设计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90 万元，净资产 117 万元，营业收入为 156 万元，净利润为-38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 100%持有该关联方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九）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介绍：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杨茂良，注册资本：73,073.94 万元，住所：洛阳市西工区邙岭路 5 号，主营业务范围：聚氨酯材料、化学推进剂原材料的研究开发和制造销售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19,521 万元，净资产 84,109 万元，营业收入为 55,293 万元，净利润为 4,153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 69%持有该关联方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十）中国化工株洲橡胶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国化工株洲橡胶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建华，注册资本：3,198 万元，住所：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新华东路 818 号，主营业务范围：乳胶制品、橡胶制品、高分子合成材料、气象器材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检测、监测、技贸及信息服务等。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3,883 万元，净资产 12,809 万元，营业收入为 4,899 万元，净利润为 471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 69%持有该关联方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十一）中昊（大连）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昊（大连）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岳成君，注册资本：6964.305269 万元，住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由家村黄浦路 201 号，主营业务范围：化工方面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工程设计、承包；环境评价；清洗防腐施工高纯化学品等。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3,867 万元，净资产 10,987 万元，营业收入为 2,723 万元，净利润为 491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 69%持有该关联方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十二）中国化工信息中心

1、关联方介绍：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法定代表人：陈建东，住所：北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小关街 53 号，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经营范围：化工信息研究和咨询服务；工程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等。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59,940 万元，净资产 47,259 万元，营业收入为 14,764 万元，净利润为 1,411 万元。

2、关联关系：中国化工持有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即该关联方与公司同受中国化工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

公司各项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无国家规定标准的按照行业价格标准；无可适用的行业标准的按所在地市场价格执行。

公司对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经常发生的，与该关联方的合作是确实必要的。在公司业务发展稳健的情况下，将会持续与其进行公平、互惠的合作。上述关联人经营活动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偿付货款能力，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该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主要业务具有独立性，不会因为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关

关联方控制。

因该议案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王大壮、李忠臣需回避表决，且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赵希男、范存艳、姚海鑫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要求，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本次交易对公司是必要的，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对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